

文峰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文件

文燃专班〔2024〕28号

文峰区非居民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 资金奖补机制方案的通知

宝莲寺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、两中心、区燃气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、各燃气经营企业：

加快推进我区非居民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，切实提升城镇燃气本质安全，防范燃气安全事故发生，根据《安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全市非居民燃气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方案》（安安委〔2023〕25号）《关于做好2024年非居民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的通知》（安燃专班〔2024〕9号），要求，现就进一步做好“瓶改管”工作，制定如下机制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2024年10月31日前，按照“因地制宜、全面推进、应改尽改、能改快改”的原则，对城市建成区管网覆盖范围内具备管道天然气接入条件、符合燃气相关标准规范的使用瓶

装液化石油气的非居民用户进行改造。对不符合“瓶改管”改造条件的非居民用户，鼓励其改用电或改变经营业态。我区“瓶改管”任务目标为1450户。

优先改造各类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校、幼儿园、医院、养老院等社会服务机构食堂。重点改造餐饮门店，住宅楼下（含裙房）的底商，商超综合体、小吃一条街、早市、夜市、农（集）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。

二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明确参考价。我区按照《关于做好2024年非居民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的通知》（安燃专班〔2024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执行市区内“瓶改管”参考价。

序号	适用表具	参考价格	内容 (已包含表具、勘察、辅助材料、施工费用)	租赁价格	
				租赁押金标准(元)	月租金标准(元)
1	G4及以下	5980元/户	1、含15米以内燃气管道，超长另计 2、独立式报警器(1个)、丝扣切断阀1个	2000元/户	228元/月
2	G6	6680元/户	1、含15米以内燃气管道，超长另计 2、独立式报警器1个、DN40及以内丝扣切断阀1个	2200元/户	258元/月
3	G10	7980元/户	1、含20米以内燃气管道，超长另计 2、独立式报警器1个、DN40丝扣切断阀1个	2500元/户	288元/月
4	G16	8080元/户	1、含20米以内燃气管道，超长另计 2、独立式报警器1个、DN40丝扣切断阀1个	2600元/户	298元/月
5	每增加1米DN25	68元/米	每增加1米DN25管材 (支架、管件、辅材相应增加)	20元/米	/
6	每增加1米DN40	98元/米	每增加1米DN40管材 (支架、管件、辅材相应增加)	30元/米	/
7	每增加1米DN50	138元/米	每增加1米DN50管材 (支架、管件、辅材相应增加)	42元/米	/
8	分体式报警器每增加一路	2580元/个	每增加一路分体式报警器 (包含探头、线管、线材、管卡等材料费及施工费)	780元/个	65元/月
注：1. 本参考价和租赁价格由安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提供，仅针对自然通风良好的典型安装方式，内容包括表具、勘察、辅助材料、施工费用，超出以上范围内的，按照定额规定据实预算收费。 2. 存在通风不良空间须加装防爆风机的，本标准不涉及此项内容。					

(二) 建立三方资金共担机制。全区“瓶改管”用户、企业、政府三方资金共担机制按照“财政补贴一部分、企业让利一部分、用户承担一部分”的原则分担“瓶改管”改造费用，最大程度降低用户改造成本。“瓶改电”用户原则上不给予财政补贴。

1. 用户承担部分。全区范围内，纳入我区改造台账并完成“瓶改管”改造的非居民燃气用户，先行按照市区公布的参考价向管道燃气企业全额缴纳改造费用，后续由区政府予以奖补。

2. 企业让利部分。各管道燃气企业贯彻执行安阳市制定的参考价，并在此基础上推出租赁、折合气价等企业优惠政策，尽最大程度为用户让利。

3. 政府补贴部分。对于纳入我区改造台账并完成“瓶改管”改造的非居民燃气用户，按照1000元/户的标准进行补贴。

(三) 做好宣传引导。各镇办要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筹划谋划，充分调动基层组织积极性，广泛发动村委会、社区、物业等基层单位人员力量，开展“沿街敲门行动”，逐户讲明“瓶改管”“瓶改电”好处，帮助用户算清经济账、安全账，取得用户理解支持，为工作推进创造良好社会氛围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提高思想认识。非居民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已列为区政府2024年度民生实事，各镇办要充分认识推进非居民用户“瓶改管”工作的重要性、紧迫性，将非居民用户“瓶

改管”工作纳入重要工作内容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筹划谋划，增强针对性、有效性，防止大而化之、浮于表面。

(二)做好信息管理。“瓶改管”工作涉及财政补贴，各镇办要建立台账，数据要真实有效，严禁弄虚作假。各管道燃气经营企业要建立健全“瓶改管”档案，包括但不限于与用户签订的安装协议、图纸设计、施工资质、竣工验收资料、用户购气记录等，各类记录档案要可追溯，经得起审计检验，防止资金补贴发放不及时、不到位，切实做到受惠于民。

(三)严格工作督导。各镇办要建立督导考核机制，定期对“瓶改管”改造情况进行调度指导，动态掌握进展情况，确保“瓶改管”工作落地见效。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定期汇集数据，建立台账，每月调度、通报各单位进展情况，对工作推进不力、进展缓慢的予以通报、约谈，确保目标任务保质保量完成。

2024年8月5日

